

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批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许可事项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0 号）、《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00 号）和《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 号）的规定，现将实行告知承诺制批准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拟开展职业中介服务许可事项公示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许可证编号	许可日期	许可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地址	法定代表人
1	云南林利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云)人服证字(2023)第0111000223号	2023.01.28	2028.01.27	91530100MA6QGA3D1J	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开发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西冲社区阿依村 90 号	徐松林
2	昆明司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云)人服证字(2023)第0111000323号	2023.01.31	2028.01.30	91530111555115186M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世纪城傲春苑 1 幢 1 单元 3A	赵伟宏

公示期为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8 日（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公示期内，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发现所公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存在问题的可以反映举报。举报或反映情况以单位名义的，应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的，应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联系电话。我局对反映举报的单位或个人信息给予保密。

联系电话：0871-67197189，联系地址：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策法规科

昆明市官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 2 月 1 日

